

##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吴丽芬女士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 682,91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52%。上述股份包括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 622,919 股（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1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流通上市）和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限制性股份 60,000 股（该激励计划已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实施并将进行回购注销手续，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华正新材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吴丽芬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7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其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丽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82,919	0.52%	IPO 前取得：622,919 股 其他方式取得：60,000 股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股份，后续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终止实施和回购注销的完成，该部分股份将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吴丽芬	170,000	0.13%	2018/12/11~ 2019/1/15	集中竞 价交易	15.57— 16.40	2,687,723	已完成	512,919	0.3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1/16